

# 國家教育研究院

## 基地學校第二期(111-113學年度)計畫方案

### 一、緣起

綜觀世界主要國家的課綱研發，從「協作」觀點出發，通過學校研發協力一方面進行課綱的各項研發、創新與實驗；另一方面亦須同步掌握學校的課程實踐與困難，透過專業支持網絡，觸發學校內部自主動能，提升專業能量，以俾課綱的轉化與落實。

#### (一)國家教育研究院基地學校-為強化課綱研發與學校實務之鏈結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5 月 2 日「新課綱前導學校現況與精進策略專案會議」之決議，為強化課綱研發與學校實務之鏈結，建立國家層級課綱研發、實驗、試行及實踐回饋機制，由國家教育研究院主政建置「國家教育研究院基地學校」。

#### (二)第一期(109-110)基地學校：掌握學校在落實新課綱的轉化動力與實踐樣貌

109 年，新課綱實施第二年，國教院為掌握新課綱重要理念在學校端落實情況，啟動一系列有關十二年國教課綱落實之整合型研究計畫，並於此同時設立 11 所基地學校，以提供國教院多維度及多層次的研究場域，從而更整全的掌握學校在落實新課綱的轉化動力與實踐樣貌，找出落實素養導向課綱的代表案例與關鍵因素，做為後續課綱實施配套及課綱研修之參考，以建立推動課綱的正向循環。

這 11 所學校包括：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新北市五寮國民小學、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110 學年度預計新增嘉義市民族國小、南興國中]

#### (三)第二期(111-113)基地學校：從落實課綱逐漸轉向下一輪課綱的實驗與試行

配合國家課綱以 8-10 年為週期的研修進程，111 學年度起，國教院除了通過基地學校的協力研究持續掌握 108 課綱在學校落實的相關情況外，另亦須逐漸轉向為下一輪新課綱研發啟動相關的實驗與試行。因此，111 學年度起，基地學校的校數規模、涵蓋的類型及運作方式均將有所調整。

### 二、基地學校的定位

(一) 國家課程與教學研究發展基地：基地學校為國教院基於國家進行課程發展及教學創新實驗所需

而建立的研究發展基地，配合國家層級課程發展與實施各個階段，合作研究相關課題，達到永續發展、實務鏈結、增能強化與課程回饋之目標。

- (二) 課綱實踐基地：基地學校於新課綱實施與下一波課綱研發期間，扮演合作夥伴學校之角色，透過專業支持建立夥伴協作模式，達到人才培力與網絡學習之目標。

### 三、基地學校設置目的

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基地學校實施計畫(以下簡稱基地學校計畫)，基地學校設置目的如下：

- (一) 建立國家層級課程與教學研究發展的協作基地，強化課程與教學創新、實驗，以及課綱研發、試行之實務鏈結與永續發展。
- (二) 研析課程與教學實踐知識、問題解決模式與推廣案例。
- (三) 發展基地學校專業能量，擴大專業夥伴協作網絡。
- (四) 建立課程實施回饋與持續精進的機制。

### 四、第二期實施期程：111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 五、實驗或協力發展的主題 ( 暫定 )

審酌108新課綱中的尚須持續深化的課題及下一輪課綱預期的重要課題，並兼顧非認知能力發展、國家重大政策及世界趨勢，擬十項協力發展主題，作為第二期國教院與基地學校協力發展的主題。本項以選擇至多兩項為原則。

#### (一)戶外教育 [108課綱]

戶外教育如何整合學校課程，如何發展具有國際視野與在地內涵的課程，需要透過學校實踐知識與學術理論之交互辯證過程。本主題擬探究兩個議題，一、戶外教育融入學校課程的模式，例如領域的結合、彈性課程連結、營隊或多元必選修等。二、課程模式所需之支持系統，例如行政與專業人力的支援、經費與外部場域協助等。

#### (二)議題融入課綱 [108課綱]

探究議題融入課程的可行作法及其配套措施，例如融入領域課程、融入彈性學習課程、全校推動等不同方式的實施歷程、成果、困境與因應策略，或是學校與教師如何自主與適切的將新議題納入課程等；共同協力支持學校議題課程的發展與實踐，並從中梳理議題教育的發展原則與融入建議，提供下一波課綱參考的實證資料。

#### (三)高級中等學校跨領域協作 [108課綱]

瞭解技術型高中採同科單班、同科跨班、同群跨科或同校跨群方式教師合作情況、課程搭配情況與實施困境，以及普通型高中跨科、跨領域專題、探究與實作等課程統整、教學應用之教師

合作情況、課程搭配情況與實施困境。

#### (四) 自主學習[108課綱]

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素養，成為面向2030教育未來重要議題。期能了解學校實施自主學習之策略和作為，歷程中之挑戰、問題及成功經驗，做為下一波課綱之參考。釐清學校運作實務上相關之條件、組織、教師專業、行政配套等機制，為自主學習打開更多的可能。

#### (五) 社會情緒 ( Social & Emotional Learning ,SEL ) [新增實驗主題]

探究我國目前各類學校中，社會情緒學習方案或策略的實施現況，並探討與歸納有效的教師訓練課程要素，以及社會情緒學習要素融入至校訂課程以及學科或議題課程包括服務學習、議題教學、語文教學、自然科探究教學情形，包括學校進行哪些課程規劃與調整、教師進行哪些課程內容的調整與轉化、教學方案與策略的實踐品質與結果等。

#### (六) 雙語教育 [新增實驗主題]

歸納雙語學校課程實施的態樣與原則，提出跨學科之雙語教學協作與評量發展的重要因素與原則，並提出雙語課程及雙語學校發展、雙語課程教材開發與應用的準則和適切模式，以提出未來課程綱要及配套措施建議。

#### (七) 數位學習 [新增實驗主題]

透過基地學校與國教院協力發展各領域 / 跨領域之數位學習課程、評量等，藉以提出數位學習課程教材及評量之開發與應用的準則、樣態、和適切模式，最終提出未來課程綱要之發展建議及配套措施。

#### (八) 課綱設計與學習扶助 [新增實驗主題]

針對參與學習扶助的學生，發展差異化教學策略及課程設計，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為下一波課綱準備，並針對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進行政策建議。

#### (九) 融合教育(特殊教育) [新增實驗主題]

觀察各校(含特殊教育學校)融合教育實施狀況、課程實施概況及與相關專業團隊合作現況，透過學校的相關課程實施與配套措施結合，釐清融合教育(課程、行政實施、專業團隊合作等)在學校現場的落實情形。

#### (十)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 [新增實驗主題]

擬透過原住民族知識體系的探究，進行各族知識主題之歸納，並加以轉化成為原住民族知識課程模組，在基地學校中實施教學，使學生能夠更有系統性與統整性的理解原住民族知識與文化內涵。

#### (十一) 美感教育 [新增實驗主題]

透過研究、實務與政策之研析整合，分析美感教育校本實踐，美感教育課程發展與教材教法研發與實驗，以及未來課綱如何納入美感教育。

#### (十二) 實驗教育 [新增實驗主題]

透過協作的角度，了解實驗教育學校的推動歷程及實施現況，包括課程發展、組織再造等面向

· 並從中梳理實驗教育的創新及突破，提供給教育現場與課綱推動的參考。

(十三)其他(與課綱理念及設計相關主題)

## 六、執行步驟

(一) 提出課綱實驗或協力發展主題。

(二) 聚斂本項實驗/協力發展的問題意識。

(想要透過基地學校試行/實驗/協力發展什麼？回應什麼問題？達成什麼目標？)

(三) 徵選基地學校 (採國教院邀請與公開甄選兩種途徑)

(四) 成立各主題推動小組

1.任務：主責本議題之實驗及協力發展之相關規劃與推動事項。

2.方法：

(1)結合相關研究案、計畫或相關協力網絡(例如：實驗教育)

(2)以「整全式學校發展」做為各校主題實驗/協力發展的框架，亦即強調學校各環節彼此的交互作用與力量，相關主題的發展並須在學校整體脈絡發展，不能被視為單一、孤立的議題，否則不易成功。(例如戶外教育的發展即涉及排課、學生安全...)

3.成員：基於前述，推動小組成員須具備不同背景專家。包括熟悉該議題的專家、熟悉學校整體變革發展的專家、學校實務專家...。每一推動小組成員以8-10人為原則。各組成員可重疊。

(五) 執行成果

依據各組主題所設定的實驗/協力發展目標完成年度報告及結案總結報告。

報告內容必要項目：

1. 執行成果說明

2. 對課綱設計的回饋與建議

3. 對課程實施配套的回饋與建議

4. 對學校推動的回饋與建議

## 七、基地學校選擇原則

國教院得就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依法申准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團體、機構(以下簡稱學校、機構)，兼顧離島地區、實驗教育、原住民族重點學校，依下列原則擇選基地學校：

(一) 符合主題：學校正在推動或有意願施行本次徵選的主題項目。

(二) 協同參與：適合提供多面向/整全式研究場域。

(三) 學校意願：須經學校、機構之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四) 實踐經驗：具有相關之課程與教學創新或課綱實踐經驗。
- (五) 社群動能：教師社群運作已累積豐富之經驗。
- (六) 區域與城鄉分布：兼顧都市、偏鄉及各縣市區域。
- (七) 學校屬性與類型：原民、實驗、公私立、完中、規模大小.....。

## 八、學校申請程序

- (一) 辦理說明會：本院邀請全國有意願之學校參與說明會，針對實施計畫、經費編列與審查機制進行說明。
- (二) 學校研訂計畫並送件：學校提出實施計畫申請表(格式參見附件1)，每年各申辦學校須依項目撰寫實施計畫，並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得送至本院進行計畫審查。
- (三) 初審：本院成立審查小組進行書面審查。
- (四) 複審：本院以面談或線上審查方式審查。

## 九、計畫審查

本院每年進行計畫審查，各申辦學校依項目撰寫計畫書(格式請參見附件1)，審查要項列舉如下：

- (一) 主要具體作為：依本院「實施主題項目」及預期實驗/協力發展的目標，敘明學校整體發展和基地學校計畫目標、預訂完成之子計畫具體目標、規劃與實施方式及經費需求。各項子計畫應聚焦於落實符應課綱之課程教學、教師專業發展(格式請參見附件2)。
- (二) 資源整合與經費運用：需敘明本計畫之資源整合與經費運用情形，每學年度補助金額以每一實施議題項目至多五十萬元為原則，審查委員得視申請計畫內容予以調整，資本門每校不得超過10萬元整。
- (三) 自主管理與績效檢核：就年度計畫預期達成之目標，擬定計畫之「自主管理檢核表」詳列預期成果之量化及質化指標，做為自主管理及成果報告檢核之重要依據。
- (四) 審查方式：本院將組成審查小組，進行計畫書初審及複審，初審以書面審查為原則，複審以面談或線上審查方式進行。  
計畫內容與經費額度經審查通過及本院核定後，由本院函知申請學校。

## 十、夥伴協作

本方案受輔助學校需參加聯合協作增能工作坊，並邀請夥伴協作委員(以下簡稱協作委員)到校諮詢。

### (一) 協作委員角色

1. 專業協作者：提供專業資源或支援，與學校協作提升新課綱與計畫執行效能，並發展學

校課程與專業提升。

2. 溝通引導者：洞察學校推動課程教學之問題，及提供適切資源/支援，並幫助學校組織溝通及凝聚共識，促進計畫的推動。
3. 夥伴對話者：協作委員和學校參與者針對子計畫執行和發展進行對話，協助其反思、盤整和聚焦。

#### (二) 夥伴協作方式 (另行訂之)

1. 參與聯合協作增能工作坊每月一次為原則。
2. 學校依計畫執行、課程發展邀請協作委員到校，每學期3次，時間由學校與協作委員商議後定之。
3. 學校應於完成夥伴協作程序前、後，填寫夥伴協作表件。

#### (三) 夥伴協作要項

1. 協助學校進行課程教學之轉化。
2. 瞭解學校計畫書內涵、自主管理與教師社群之運作，協助學校改善執行過程中所面臨之疑難及問題。
3. 協助學校教師團隊和行政團隊之創新、協作，發展課程教學領導人才與教師社群。

#### (四) 夥伴協作流程另訂之。

## 十、績效檢核

學校應於學校申請計畫書中訂定自主管理機制及計畫自我檢核指標，並依審查通過之計畫書，實施子計畫之自主管理與檢核，並應於計畫期程執行後，每年繳交成果考核報告；若有未繳交情形者，該校次一學年度之計畫申請，本院將取消計畫合計與經費補助。

## 十一、督導考核

- (一) 績效審核結果做為本院次一學年度對學校進行持續經費補助、獎勵、或終止計畫之依據。
- (二) 基地學校應接受本院實施之成果考核，成效不佳者得減少或暫緩補助。
- (三) 相關人員獎勵：執行本方案之績優學校及主管機關之教育人員，本院得建請教育主管機關從優給予獎勵。

## 十二、預期成效

- (一) 促進學校課程優質發展與創新。
- (二) 提升學校教師課程協作領導能力與教師社群發展。
- (三) 建構學校課程發展與專業人才培力之協作系統。

### 十三、其他

- (一) 學校得指定教師兼辦本計畫，期間得減授每週基本教學節數，每校合計每週以減授12節為限，係由學校衡酌擇定教師共同擔任計畫執行者，其減授鐘點所需經費得由計畫經費支付。
- (二) 本院於適當時機進行基地學校掛牌。

(附件1：申請計畫書參考格式)

審查編號

# 國家教育研究院

## 基地學校111學年度申請計畫書

申請主題：

申請學校/單位：

學校區位：一般      偏遠地區      非山非市

實驗教育學校：是      否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傳真：

e-mail：

校長核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 目次

## 壹、學校課程發展與目標

一、學校課程發展願景與目標

二、學校環境掃描與因應策略

## 貳、學校課程整體架構與主題導向主要具體作為

一、課程整體架構

(一) 規劃理念與推動

(二) 整體課程架構

二、主題課程發展與教師專業培力計畫

(一)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發展現狀

(二) 主題課程實施與教師培力具體作為 (詳如附件2子計畫格式)

## 參、自主管理機制

一、本計畫執行之行政與教學團隊組成與運作

二、主題課程發展檢核

三、主題教師社群專業增能檢核

## 肆、經費配置和資源運用與整合

## 伍、結語

## 陸、計畫書附件

一、經費編列總表

二、其他

(附件2：子計畫格式)

子計畫一/二/					
計畫名稱					
教師社群成員					
計畫目標					
實施對象		人數			
課程實施內容 與具體作為					
教師培力內容 與具體作為					
預期效益	(一) 量化效益：				
		課程發展/培力研習/教師社群 /學生活動	暫定 日期	預估 場次	預估 人數
	1				
	2				
	※本表列數不足時可依需求逕行增加。				
(二) 質化效益：					

備註：每一子計畫根據擬申請之「主題項目」撰寫，格式項目可調整增加。